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巧莉
電話：03-5216121#277
電子信箱：0530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900272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27206A00_ATTCH1.pdf、0027206A00_ATTCH2.pdf、0027206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第9504期109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
(一)」及「第9020期109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
(一)」延期開課事宜，請轉知並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詳如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2月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900184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並鼓勵全民參與本土語言學習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- 三、請各校轉知並鼓勵對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學習或教學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(教支老師)，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識者，請本權責逕依本市國中小教師請假原則核處。

四、研習班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- 1、閩南語拼音：停辦109年閩南語拼音研習。

教務處 109/02/10 10:17



1090000813

有附件



2、客家語拼音：109年4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10分至4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20分，為期3日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（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）

2、客家語拼音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每班各35人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(五)報名期間：

1、閩南語研習：109年取消辦理。

2、客家語研習：109年2月20日（星期四）早上8時起至109年2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

五、研習班錄取對象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如超過報名人數，將依候補順序遞補；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3週（閩語班：109年2月27日（星期四），客語班：109年4月7日（星期二））前以E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（聯絡電話詳課程表）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以免資源浪費。每班未滿25人不予開班。國家教育研究院於報名截止5個工作天後，審查確認並寄發通知信，請務必留下個人方便收信之e-mail信箱，或直接於系統查詢是否審核通過。

六、相關課程表及交通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教輔導團



裝

訂

線

